

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新华联控股”)为公司第二大股东,持有公司股份 143,719,652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.112%,累计冻结股份数量为 143,719,652 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2020 年 1 月 21 日,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 143,719,652 股股份及其 7 轮轮候冻结已全部解除冻结,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0 股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转发的《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》(2020 司冻 0121-02 号)、《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(2020)京 03 执 277、278、279、280、281、282、283、284 号之一),获悉新华联控股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司法冻结及 7 轮司法轮候冻结已全部解除冻结。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:

一、解除冻结的股份原冻结情况

因债务纠纷,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 143,719,652 股及孳息(指公司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)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、2020 年 1 月 17 日被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申请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 7 轮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》。

二、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情况

2020 年 1 月 17 日,新华联控股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就债务纠纷达成和解,并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向法院提交和解协议,申请解除相关执行措施。2020 年 1 月 21 日,新华联控股被司法冻结及 7 轮轮候冻结股份已全部解冻,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
本次解冻股份	143,719,652 股股份 及其 7 轮轮候冻结股份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0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9.112%
解冻时间	2020 年 1 月 21 日
持股数量	143,719,652
持股比例	9.112%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	0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本次 143,719,652 股股份解除司法冻结及轮候司法冻结后，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无冻结情形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